

**2022 年度龙岩市
漳平生态环境局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4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省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协调地方政府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处理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乡镇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六) 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辐射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我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承担全市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 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配合中央、省级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监察工作，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督促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要求。指导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评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列入 2022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的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理念，持续围绕“农村治水、城区治气”工作思路，加大环境执法力度，重点整治生态环保领域短板，持续抓好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工作，督促生态环保攻坚战项目落实，为建设宜居宜业的现代化生态漳平提供有力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打好生态环保攻坚战。围绕全国、省、龙岩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部署，以改善环境质量为导向，围绕“蓝天、碧水、净土”三大工作重点，聚焦我市生态环保短板问题，持续实施生态环保攻坚战，纵深推进生态环保攻坚项目实施，计划实施生态环保攻坚战项目 34 个，计划投资额 11.32 亿元，切实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指标，实现生态环境质量在较高水平上持续向好。同时，全力推进党政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认真贯彻落实龙岩市对我市党政领导环保目标责任书的目标任务，力争我市在龙岩市对各县（市、区）目标责任书考核排名中保持中上游水平。

（二）强化流域水质监管。一是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全面压紧压实河（湖）长制主体责任，继续下大力抓源头、抓支流、抓小流域整治，提升流域水环境质量。二是创新监管模式。要求未安装在线监控的企业对环保设施独立安装电表，对 250 头以上规模生猪养猪场安装视频监控，进一步加强对企业环保设施运行及生猪养殖场的日常监管。三是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重点解决溪南镇、象湖镇主导产业废菌棒污染溪南溪水质问题。四是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与处理工程（一期）PPP 项目。继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全

覆盖，不断探索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新模式，进一步建立健全运行维护管理机制，探索使用者付费机制，抓紧抓实抓好责任落实，确保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长效运行。

（三）持续巩固城区大气环境。一是加强对涉气企业的监管。开展涉 VOCs 企业专项整治行动，严格控制对涉 VOCs 企业审批，优化企业空间布局，重点推进 VOCs（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源头减排、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实施化工、制药、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等重点行业 VOCs 排放综合整治，有效完成龙岩市下达的 VOCs 治理任务。二是推进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试点工作。根据上级要求，加快推进我市红狮、华润 2 家水泥企业 4 条生产线开展超低排放改造。三是强化城市扬尘污染管控。继续强化建筑和道路施工工地扬尘精细化管理，加大执法检查力度，持续开展漳平市城区周边公路及企业扬尘整治，切实减少城区空气扬尘污染。

（四）扎实推进土壤污染防治。一是加强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监管。开展重点监管企业土壤环境质量状况监测（每三年一次）。二是开展地下水污染防治。按要求持续推进地下水源防渗调查，完成全市地下水污染源地下水水质监测井的建设并同步开展监测工作。三是强化固体（危险）废物管理工作。继续将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考核作为工作重点，进一步加大危废执法力度，大力打击非法转移、倾倒和处置危险废物等违法行为，并督促危废废物产生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全面提升企业规范化管理水平，确保危险废物考核达标。

（五）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严格落实“大气十

条”“水十条”“土十条”，持续推动网格化环保监管模式，强化日常巡查监管，把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作为民生优先领域，聚焦中央环保督察、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龙岩市对我市党政目标责任书考核、群众反映和各项专项整治的问题，有针对性的开展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执法高压态势。同时，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信访投诉机制，不断强化重诉重访办理、分类办理、挂账销号等措施，推动形成解决问题的长效机制，全力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环境问题，持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全力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着力深化理论武装、推进正风肃纪，不断提升环境保护队伍的综合能力素质，确实打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为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提供坚强保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3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1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5.2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4.73	支出合计	204.7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204.73	204.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3	1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	1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4	5.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6	8.66									
20808	抚恤	0.83	0.83									
2080801	死亡抚恤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	8.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29	175.2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5.29	175.29									
2110101	行政运行	93.56	93.56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73	81.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	6.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04.73	123	81.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3	1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	1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4	5.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6	8.66				
20808	抚恤	0.83	0.83				
2080801	死亡抚恤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	8.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29	93.56	81.7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5.29	93.56	81.73			
2110101	行政运行	93.56	93.56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73		81.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	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3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5.2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04.73	支出合计	204.7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4.73	123	81.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3	14.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	1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4	5.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66	8.66	
20808	抚恤	0.83	0.83	
2080801	死亡抚恤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	8.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5.29	93.56	81.7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75.29	93.56	81.73
2110101	行政运行	93.56	93.56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73		81.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	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	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	6.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3	108.8	1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65	99.65	
30101	基本工资	29.04	29.04	
30102	津贴补贴	22.68	22.68	
30103	奖金	2.42	2.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6	1.26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6	8.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8	7.5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3	0.4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	6.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08	21.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		14.2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0.62		0.62
30229	福利费	0.13		0.1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5		8.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5	9.1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36	0.3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83	0.8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6	7.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收入预算为204.73万元，比上年减少173.36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性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4.7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04.73万元，比上年减少173.36万元，主要原因是规范性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其中：基本支出123万元、项目支出81.73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04.73万元，比上年减少173.36万元，降低45.85%，主要原因是规范性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44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过渡性补贴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 2080801-死亡抚恤 0.83 万元。主要用于遗属补贴支出。

(四)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0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支出。

(五) 2110101-行政运行 93.5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经费、公务接待、行政人员通讯补贴、公务费支出。

(六) 211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7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差旅费报销、水样委托监测费、固定正常维修维护支出。

(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0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81.73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生态环保基本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2.23	
	财政拨款:		62.23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日常业务及执法正常运行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维护数量	=2个
			配合上级生态督查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验收率	=100%
		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学时完成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12369环保热线投诉受理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龙岩环境微信公众号完成信息发布次数	≥5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生态环保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9.50	
	财政拨款:		19.5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认真围绕工作重点,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了更好的改善环境质量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施维护数量	=2 个
			质量指标	噪声环境质量达标率
		时效指标	项目进度安排及时率	=100%
			饮用水源地监测次数	=12 次
	成本指标	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年运维成本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工业企业污染物处理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12369 环保热线投诉受理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监督企业正常排污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8.59 万元，降低 93%。主要原因是规范性绩效奖方案未定，2022 年改由财政代编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